

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6 次臨時會提案表

號 別	第 3 號	類 別	社政類
提案人	鄉長 蔣煙燈	連署人	
案 由	修正「彰化縣福興鄉敬老禮金發放辦法第二條」第三條，擬請貴會審議通過後辦理。		
說 明	<p>一、依據本所 115 年 1 月 5 日簽呈及「地方制度法」第二十八條第二款辦理。</p> <p>二、為落實老人福利政策、增加老人福祉，表達對長者敬重關懷美意，年滿六十五歲至九十九歲長者及年滿五十五歲至六十四歲原住民，敬老禮金提高為壹仟元整；百歲人瑞禮金提高為壹萬元整。</p> <p>三、修正補領期限為以公所指定期間領取，逾期視為放棄。</p>		
辦 法	請貴會惠予審議通過後發布施行並送府備查。		
審 查 意 見			
大 會 議 決	三讀通過 主席吳鎮江		